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1-016
债券代码：128075　　债券简称：远东转债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2、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新租赁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1-017
债券代码：128075　　债券简称：远东转债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92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89,37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截止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 公司 债 券 8,937,000.00 张， 募集资金总额 893,7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2,171,25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81,528,750.00 元，已由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其中，存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801,528,750.00 元，存入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劳动路支行 80,000,000.00 元)；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49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8,038,750.00 元。

截止 2019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9]000394 号《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 200 万套高端驱动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	95,731.97	81,37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000.00	8,000.00
合计		103,731.97	89,370.00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 265,854,084.03 元，各项目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计划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 200 万套高端驱动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	813,700,000.00	185,664,147.15	22.82%	2021-2-28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0,000,000.00	80,189,936.88	100.24%	不适用
合计	893,700,000.00	265,854,084.03	—	—

注：投资进度=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稳步推进，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募投项目“年产 200 万套高端驱动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的进度进行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本次延期后的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计划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前）	计划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
年产 200 万套高端驱动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	2021-2-28	2023-2-28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规划过程中需要充分考虑行业竞争环境、客户体量、市场供需等因素的随机变化实施分步投入，避免公司在未来市场开发不力情况下，造成新增产能无法充分利用，部分生产设备闲置情形。“年产 200 万套高端驱动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的投资进度主要根据公司高端驱动轴市场业务规模以及销售收入增长预期而定。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一方面乘用车市场全年产销量继续呈现同比下滑态势，市场供需关系紧张，同时国内乘用车零部件市场竞争激烈，进入整车制造企业的供应链体系，需要通过考核的认证周期较长，从产品开发到实现大批量供货，整个过程一般需要数年的时间；另一方面当前国际环境复杂严峻，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因素较多，进一步迟缓公司从海外所购买设备的交付期以及工作人员进场安装调试周期，延缓项目的建设进度；此外，汽车芯片供应紧张问题也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对全球汽车生产造成一定影响，进而影响我国汽车产业运行的稳定性，行业生产节奏可能会有所放缓。

受上述事项的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200 万套高端驱动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的投入进度未及预期。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合理使用，本着对股东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3、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三、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项目内容未发生变化，募投项目实施的环境及背景均无重大变化。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安排，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等，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华创证券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创证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1-010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东传动	股票代码	0024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硕	张鹏	
办公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电话	0374-5650017	0374-5650017	
电子信箱	sec@yodonchina.com	sec@yodonch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非等速传动轴、等速驱动轴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非等速传动轴和等速驱动轴，非等速传动轴又涵盖了重型、中型、轻微型和工程机械四大系列多个品种，主要应用于商用车、工程机械(装载机、起重机)、特种车辆等；等速驱动轴主要应用于乘用车。

传动轴行业是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国内传动轴生产企业基本具备了商用车、工程机械等非等速传动轴及中低档乘用车驱动轴的开发与生产配套能力，中高档乘用车驱动轴生产技术引进消化的能力。国内传动轴的品种几乎可以覆盖所有传动轴应用领域，满足了高速发展的工程机械和汽车生产及维修服务的需要。传动轴行业的周期性主要受下游整车制造商周期性的影响，下游整车制造商的产销量直接影响到传动轴行业的产销。传动轴生产企业主要面向大型整车制造商，而面对终端零售客户的产销量较小，所以形成了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通常传动轴生产企业的产品必须取得配套大型整车制造商的认可，并取得销售合同，才能组织生产，根据生产需要组织采购；另外一部分传动轴产品通过零部件维修行业进入维修服务市场。经过多年发展，目前公司已成长为中国非等速传动轴生产龙头企业，综合市场占有率多年稳居行业首位，是传动轴行业标准的制订者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165,330,172.14	1,754,199,311.10	23.44%	1,719,615,14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473,276.25	272,579,252.07	19.04%	271,339,19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661,070.21	244,467,129.07	20.12%	222,796,60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087,241.17	255,729,147.05	-26.06%	149,975,778.13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6	0.49	14.29%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53	0.47	12.77%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2%	10.45%	0.17%	11.46%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4,262,358,283.05	4,024,908,525.68	5.90%	2,805,928,65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54,046,961.75	2,893,388,166.65	15.92%	2,438,979,919.2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5,606,861.88	684,058,914.21	561,974,989.83	583,689,40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92,514.38	117,178,631.14	83,533,956.00	74,068,17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96,178.91	109,381,576.96	76,694,415.44	72,388,89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47,976.31	36,717,835.21	6,462,137.54	89,259,292.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0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4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延生	境内自然人	25.03%	156,194,787	117,146,090			
谢仁国	境内自然人	3.64%	22,701,539	0			
史彩霞	境内自然人	3.08%	19,230,800	19,230,800			
杨国军	境内自然人	1.93%	12,030,000	0			
葛子义	境内自然人	1.45%	9,062,200	0			
赵保江	境内自然人	1.36%	8,478,500	6,358,875			
张卫民	境内自然人	1.26%	7,888,000	0			
徐开阳	境内自然人	1.12%	6,961,000	0			
王伟	境内自然人	0.89%	5,531,100	0			
孟会涛	境内自然人	0.74%	4,632,600	3,474,4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刘延生、史彩霞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中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谢仁国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7,083,139 股，通过普通股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618,4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701,539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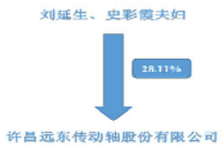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根据中汽协数据，2020 年，国内汽车行业市场表现大大好于预期，尤其是商用车市场连续 9 个月刷新当月历史产销记录，全年销量呈现大幅增长，产销分别完成 523.1 万辆和 513.3 万辆，首超 500 万辆，创历史新高，产销同比分别增长 20%和 18.7%。2020 年，得益于国家取得抗击疫情重大战略成果，商用车市场旺盛的市场需求和良好的增长态势，公司自进入 2020 年第二季度持续保持同比 20%以上增长率的订单需求量，产能利用率持续维持在 95%以上的高水平，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和坚强领导下，在管理层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成果，具体表现在以下方面：

1.经营业绩的大幅增长

2020 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国内外汽车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冲击，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扎实推进复工复产，全年产销增速均呈现大幅增长，表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65 亿元，同比增长 23.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 亿元，同比增长 19.04%，远高出同行业增长水平，并创出历史最高记录。

2.生产能力的大幅提升

2020 年，公司坚持聚焦主业，重视经营质量，通过不断提高智能制造水平、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产能利用率持续创下历史新高，产品产量更是创造了建厂以来的历史最高点，年产传动轴零部件近 3000 万件。同时，在精加工、热处理、锻造能力方面也都取得了新的突破，特别是锻造能力已经实现了年产 13.5 万吨的生产能力。2020 年，公司被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认定为商用车传动轴总成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此项国家级殊荣充分肯定了公司在汽车传动轴领域的龙头地位，引领行业发展的优异成绩，也代表着中国制造企业中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

智能制造方面，公司坚定不移的围绕“高端智造、转型升级”理念，加快推进“机器换人”重点项目的进程。截止到 2020 年底，公司通过大量的资金投入，从德国、美国、日本等多个国家购买最先进的智能化机器设备 90 余台，建成高端智能机器人生产线 87 条，为实现智能车间、高端制造、自动化工厂打下坚实基础，为公司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市场创收不断助力。

3、市场份额的大幅扩大

2020 年，汽车行业深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面对严峻挑战和重大困难，公司保持战略定力，准确判断形势，精心谋划部署，化危为机，充分发挥品牌质量优势、技术研发优势、产能规模优势、产业链一体化优势，不仅吸收了大量的客户资源，进一步扩大了为大型整车制造商配套供货的市场份额，而且不断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陕汽重卡、山东(沃尔沃)临工、福田汽车集团、卡特彼勒等多家客户的“优秀供应商”、“优秀质量奖”荣誉称号，被中国汽车报评选为“第 17 届全国百家优秀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依旧保持强劲的发展势头，朝着既定的高质量发展目标稳步前进。

公司等速驱动轴项目是公司切入乘用车市场，进一步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和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的重点开发项目。2020 年，公司通过引进国外先进的智能设备已建成部分自动化高端等速驱动轴生产线，具备了向国内外乘用车客户配套供货的能力，为拓展国内外市场做最充分的准备工作。当前国内外乘用车零部件市场竞争激烈，而且合格供应商的整体认证过程较长，公司一直在积极努力按照客户要求加快推进。

4.技术、管理创新不断突破

2020 年，公司不断加大创新投入，加快技术成果产业化应用，与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创新，产业链上下游协作配套，促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通过工业设计促进提品质和创品牌，进一步提升公司专业化能力和水平。

近年来，公司不断推进绿色工厂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绿色工厂管理制度，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推广绿色设计和绿色采购，实施绿色生产和绿色制造。2020 年，公司成功是入选“国家级绿色工厂”。同时，公司又荣获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标志着公司在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运用应用信息技术不断推动数据、技术、业务流程、组织结构的互动创新。

截止到 2020 年底，公司拥有各类有效专利授权 27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8 项，外观专利 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4 项)。公司主持或参加制定标准 5 项，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 13 项。承担国家科技部火炬计划项目 3 项，国家发改委、工信部重点产业振兴计划项目 2 项；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 4 项，省科技厅其他项目 6 项。其中，“汽车传动轴智能制造集成技术应用开发”项目被授予“中国科学院技术成果转化示范项目”。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整轴	1,612,074,216.25	243,001,290.45	29.66%	16.67%	17.29%	-3.66%
配件	379,244,947.62	42,338,252.68	25.75%	59.14%	21.48%	-6.7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下发的《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2、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3、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化，不会对定期报告股东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1-012
债券代码：128075　　债券简称：远东转债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 4 月 23 日，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与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其中：委托比席的董事 0 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0 名)，缺席会议的董事 0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刘延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议案一：《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二：《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三：《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四：《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0)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五：《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21] 004605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240,603,387.22 元(母公司)，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24,060,338.72 元，可供分配的净利润 216,543,048.50 元；公司 2019 年未累计可分配净利润 877,859,009.41 元(母公司)，2019 年度公司分配净利润 140,256,203.50 元(母公司)，2020 年未累计未分配利润 954,145,854.41 元。

为回报股东，保障股东的投资收益，同时兼顾公司生产经营、对外投资、长远发展等对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议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

公司本次拟以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每股分配额度保持不变。未来总股本变动后的预计分配总额不会超过报告期末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的范围。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计划(2019-2021 年度)》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六：《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七：《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八：《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参照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职务范围及主要岗位职责情况，同时按照公司薪酬及激励考核制度拟订的薪酬分配规划和分配方式的有关测算数据为核算依据，审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研究制订出的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九：《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审计上市公司的资格。该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审计，勤勉尽职，合理公允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经审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运作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对《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章程》(2021 年 4 月)、《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十：《关于修订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及《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十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十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项目内容未发生变化，募投项目实施的环境及背景均无重大变化。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十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1-018
债券代码：128075　　债券简称：远东转债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